

臺北市信義區福德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校內科學展覽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
- 二、臺北市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要點
- 三、114 學年度教務處工作計畫

貳、目的

- 一、激發兒童研究科學之興趣
- 二、提高兒童對科學的想像力、思考及創造能力
- 三、培養兒童對科學之正確觀念及態度
- 四、培養師生研習科學之機會與促進教師改進科學教學方法
- 五、擇優參加臺北市科學展覽

參、展覽科別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|
| 一、數學科 | 二、物理科 | 三、化學科 |
| 四、生物科 | 五、地球科學科 | |
| 六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一)(含機械/能源/光電/物理/資訊之工程與應用) | | |
| 七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二)(含生物科技/食品科學) | | |
| 八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三)(含化學工程/環境科學) | | |

肆、實施方式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四～六年級學生，每班至少一件（三年級為觀摩展，不列入評審），每一件作品一至六人合作，且每一件作品指導人員不得超過二人，若超過兩人，以實際貢獻程度取決前兩名。
- 二、請自然科教師指導學生選定題材，擬訂計畫，蒐集資料並完成作品；另請級任老師協助叮嚀與督促學生按時完成作品。
- 三、校內評選分三階段進行
 - (一) 班級初選：鼓勵學生參加，參加者應提交作品說明書（附件二、附件三），規格以 A4 大小影印紙為原則，須依據作品說明書格式(附件三)製作。作品說明書完成後，由各班自然科任課教師審查並評選優秀作品一至三件參加複審。
 - (二) 校內複選：參加複審者須填寫作品報名表(附件一)連同作品說明書一份(附件二、附件三)，由任課老師繳至教務處設備組，為求公平起見，請把握時效，逾時將不予受理；評審由教務處聘請老師擔任，視作品優劣程度選出優選作品若干件參加校內決選。
 - (三) 校內決選：參加決賽者須製作海報(A1)或簡報檔，內容項目同作品說明書，由教務處聘請校內或校外相關老師擔任評審，參賽學生需進行口頭報告，並接受評審提問，評審視作品優劣程度評選優秀作品若干件，擇特優作品 1~4 件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科展競賽，惟後續研究無盡責者，學校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- 四、經遴選代表學校參加臺北市科展競賽作品，請指導老師指導學生依照北市科展參展規格製作，並配合每年局之修正辦法，完成格式修正後參與市賽，由教務處及指導老師協助比賽相關事宜。

伍、實施期程

- 一、公佈：即日起開始進行。
- 二、班級初審：114年11月11日(二)前完成。
- 三、校內複審報名：114年11月28日(五)前向教務處設備組報名並提交報名表及作品說明書，逾期恕不受理，未完成報名手續者亦不予評審。
- 四、複審報名補件時間：僅開放114年11月28日前完成報名程序的組別，若有需要補繳之作品說明書或附件者可於114年12月1日(一)完成補繳，逾期恕不受理資料補繳。
- 五、校內複審：114年12月5日(五)完成並公告入決選名單。
- 六、校內決選：決選口試時間預計於114年12月26日(五)08:00~09:30進行。

陸、評審

- 一、請參酌下列標準評審，並特別注意展品是否為作者親自製作。

創造能力	科學精神	思考程序	完整性(含參考資料及研究記錄)	表達能力及生動程度	學術性或實用性(教學、經濟)價值
15%	20%	15%	30%	10%	10%

- 二、由教務處聘請專家擔任評審，決選時學生需進場解說並接受提問。擇優錄取特優、優等、佳作若干名，倘若作品水準不足，評選獎項與名額得從缺處理。

柒、注意事項

一、作品說明書注意事項

1. 作品說明書一律以A4大小紙張自左而右打字印刷。
2. 第一頁為作品說明書封面(附件二)，每件作品單獨使用一張。作品說明書之封面請務必寫上科別、類別、組別、作品名稱。
3. 作品說明書內容總頁數以30頁為限(不含封面、封底及目錄)。
4. 作品說明書內文(附件三)。
5. 若有實驗作品(用圖片呈現)，以附件方式連同作品說明書一起交件。

二、需使用負荷電源較大的電器時，請洽總務處後使用，以策安全。

三、參賽作品不得抄襲他人作品，亦不得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，若有違反著作權或專利事項，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
捌、獎勵：獲獎者將分別頒發獎狀，以資鼓勵。

玖、經費：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科展競賽作品之材料費用，由學生活動費項下支應。

拾、本實施辦法將配合每年教育局修正之辦法，請指導老師依更新之辦法將學生作品修改至符合之格式。

拾壹、本實施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附件一】作品報名表

一、每件作品請填寫報名表，交至設備組。

二、科別請依下列填寫：數學科、物理科、化學科、生物科、地球科學科、生活應用科學科(一)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二)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(三)

----- 繳交期程：

一、校內複審報名：114 年 11 月 28 日(五)前繳交報名表及作品說明書。

二、校內複審：114 年 12 月 5 日(五)完成並公告入決選名單。

三、校內決選：決選口試時間預計於 114 年 12 月 26 日（五）08:00-09:30 進行。

臺北市信義區福德國小 114 學年度校內科學展覽報名表				
編號 <small>(由教務處填寫)</small>	科別	科		
作品名稱				
作者	班級	姓名	班級	姓名
指導老師 <small>(親自簽名)</small>				
備註				

【附件二】臺北市信義區福德國小 114 學年度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書封面

臺北市信義區福德國小 114 學年度校內科學展覽 作品說明書

科別：

組別：

作品名稱：

關鍵詞：

編號： (由教務處填寫)

【附件三】作品說明書內文範例

壹.研究動機

貳.研究目的

參.研究設備或器材

肆.研究過程及方法

伍.參考資料及其他

※書寫說明：

- 1.作品說明書一律以**A4**大小紙張由左至右打字印刷(或正楷書寫影印)並裝訂成冊。
- 2.作品說明書總頁數以**30**頁為限（不含封面及封底及目錄）。
- 3.作品說明書自本頁起請勿出現校名、作者、校長及指導教師姓名等，並且照片中不得出現作者或指導教師之臉部，俾符審查之公平性及客觀性。
- 4.參賽作品不得抄襲他人作品，亦不得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，若有違反著作權或專利事項，將取消參賽資格。